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4-058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富维”或“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500万元人民币（含），不高于5,000万元人民币（含）。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无法达到预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收到控股股东亚东投资《关于增持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目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亚东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9,203,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70%。

（三）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增持情况

在本公告前12个月内，亚东投资未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且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拟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本次亚东投资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2,500 万元人民币（含），不高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平均增持价格上限不超过一汽富维最新披露的定期报告每股净资产值（如在增持期间发生除权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如在增持期间发生除息事项，不调整）。亚东投资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亚东投资自筹资金及股票回购增持专项贷款资金。

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提供贷款，支持其回购和增持上市公司股票。截至目前，亚东投资已经取得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亚东投资提供股票增持的融资支持，贷款额度为不高于人民币 3,5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

（七）增持主体承诺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无法达到预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